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 2019-002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Kunwu Jiud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3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会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9 年 1 月 26 日届满。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控股股东江西中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第七届监事会拟提名刘炜先生、刘玉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形式审议批准。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

司第八届监事会。

附：候选人个人简历

刘炜，男，1976年出生，会计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高级审计经理、职工监事；江西中江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玉杰，女，1977年出生，会计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会计中级职称。历任正光报警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北京瀚翔沐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管理主管；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经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通过并报国家有关主管机构批准后，可以收购本公司的股票： （一）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而注销股份；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经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通过并报国家有关主管机构批准后，可以收购本公司的股票： （一）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而注销股份；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

	<p>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p> <p>（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p> <p>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活动。</p>
<p>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p> <p>（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p> <p>（二）要约方式；</p> <p>（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它方式。</p>	<p>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p> <p>（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p> <p>（二）要约方式；</p> <p>（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它方式。</p> <p>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p>
<p>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p> <p>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五；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p>	<p>第二十五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p>

<p>购的股份应当在一年内转让给职工。</p>	<p>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p>
-------------------------	---

《公司章程》除上述修改外，其余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具体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九鼎投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临 2019-00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拆入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地产、股权投资等业务发展对临时性资金周转的需要，加强公司资金流动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会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求，拟向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九鼎集团及其关联方临时拆入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拟向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九鼎集团及其关联方临时拆入资金，拆入资金新增总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资金拆入利率为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为便于拆入业务的办理，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订相关法律文件。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通过本议案。

因公司监事刘玉杰女士为关联监事，故在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具体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九鼎投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拟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拆入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9-00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其在管基金出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在管基金所需投资资金的临时周转，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经济收益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会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求，拟向其在管基金出借资金，涉及出借资金的相关事项如下：

1、出借资金概况

- （1）出借资金的对象：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在管基金；
- （2）借款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在此额度以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 （3）借款期限：每笔借款不超过 12 个月；
-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5）出借资金的用途：主要用于在管基金所需的投资资金的临时周转；
- （6）资金使用费：根据实际情况，结合市场利率水平确定；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通过本议案。

因公司监事刘玉杰女士为关联监事，故在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详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九鼎投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其在管基金出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9-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九鼎集团等关联方在业务经营方面存在互利互补的合作机会，适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丰富客户渠道，实现业绩稳健增长，在相关各方具备相应的业务资质的前提下，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为：

序号	交易对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9年度预计金额
----	------	--------	------------

1	江西江中物业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物业管理	1000万元
2	九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代理销售 金融产品通道类业务、投 资管理、投资咨询及顾问 类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它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3	九州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代理销售 金融产品通道类业务、投 资管理、投资咨询及顾问 类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他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4	北京九信创新 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代理销售 金融产品通道类业务、投 资管理、投资咨询及顾问 类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他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5	富通保险有限 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咨询 和投资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他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6	拉萨昆吾九鼎 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咨询 和投资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他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7	同创九鼎投资 管理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其他 关联方	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咨询 和投资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难以预计，以实 际发生数计算；与其他金融服务相 关的收入和支出分别不超过1亿元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通过本议案。

因公司监事刘玉杰女士为关联监事，故在审议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具体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的《九鼎投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9-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1 月 9 日